

##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少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以截至目前总股本 423,220,604 股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3,483,090.60 元（含税），

加上 2024 年半年度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人民币 14,812,721.14 元(含税), 公司 2024 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78,295,811.74 元(含税), 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2.22%。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 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 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7)。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4 年度经营成果,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范围内可能存在减值损失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 根据谨慎性原则, 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减值准备。2024 年度, 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 17,973,940.64 元。

监事会认为: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能够真实客观反映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经全体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 24.5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融资授信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并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士在授权范围内全权办理融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全体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同意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为提高决策效率，统筹安排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事项，2025 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为人民币 278,000 万元，均为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担保以及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前述担保额度合并计算。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并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士在授权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担保有关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

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0)。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1)。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十一)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该事项与公司全体监事存在利害关系,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对本事项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

(3) 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公司监事会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监事会认为：本次授权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5日